

檔 號：

保存年限：

## 中華民國農會 函

機關地址：413010臺中市霧峰區吉峰西路  
68號

承辦人：李佩育

電話：04-24853063#256

傳真：04-24854573

電子信箱：rachel@farmer.org.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29日

發文字號：全農推青字第11200053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獎學金申請辦法及電子海報各乙份(ATTCH1 0005303A00\_ATTCH1.docx、  
ATTCH2 0005303A00\_ATTCH2.pdf)

主旨：檢送「中華民國農會永續農業人才培育獎學金申請辦法」乙份，請轉知貴單位所屬學生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會112年4月26日第3屆第13次理事會決議辦理。
- 二、辦理目的：為培育農業優質人才，善盡農會社會責任，特設立本獎學金鼓勵成績優異具發展潛力之農業相關科系學生，成為未來農業產業生力軍。
- 三、申請期間：112年9月1日至9月20日。
- 四、申請方式：請至本會網站([www.farmer.org.tw](http://www.farmer.org.tw))自行下載資料，並依規定格式繳交相關文件，如有疑問，請逕洽本會推廣部李小姐(04-24853063轉256)。
- 五、相關申請文件請於9月20日前(以郵戳為憑)郵寄至臺中市霧峰區吉峰西路68號中華民國農會推廣部收，信封上並請註明「申請112年永續農業人才培育獎學金」。
- 六、隨函檢附電子海報乙份。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中國文化大學、東海大學、朝陽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

國立中興大學



1120010532 112/05/29



# 中華民國農會永續農業人才培育獎學金申請辦法

112年4月26日第3屆第13次理事會通過

## 壹、設立目的

中華民國農會(以下簡稱全國農會)為培育農業優質人才，鼓勵成績優異具發展潛力之農業相關科系學生，成為未來農業產業生力軍，藉以善盡農會社會責任，特設立本辦法。

## 貳、獎勵對象及內容

一、本獎學金申請對象為具中華民國國民身分且經教育部認可之各公私立大學院校、高中職農林漁牧、自然資源、生物科技、永續發展等相關科系日間部在學學生。

二、每年獎勵名額及金額如下：

(一)大學院校：每名新臺幣3萬元，共60名。

(二)高職農校：每名新臺幣1萬元，共100名。

## 參、申請資格

凡符合第二條規定之大學院校二年級至四年級或高中職二年級至三年級在學學生，其上學年兩學期學業成績及操行成績平均皆達八十分以上，且無任何學科不及格及無重大違規紀錄始得申請。

## 肆、申請期間

本獎學金申請期間為112年9月1日至9月20日。

## 伍、申請方式

請申請人至全國農會網站下載資料，並依規定格式繳交相關文件：

一、中華民國農會永續農業人才培育獎學金申請表乙份，如附表1。

二、身分證影本、學生證影本(須蓋註冊章)或在學證明正本乙份，如表2。

三、全學年(含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乙份(須蓋校方成績證明章)。

四、教授/老師推薦函，如表3。請推薦教授/老師彌封並於封口處簽名，交申請學生連同其他申請資料一併寄出。

五、自傳乙份，如表4。

六、符合下列條件者，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評選時將酌予加分。

(一)為農家子弟(直系親屬具備農漁保者身分者)、清寒家庭、低收入戶

者。

(二)其他優良表現，如：相關競賽成果、能力檢定證明、社團活動或社會服務經驗等。

#### 陸、審核及公告

本獎學金審核及公告作業如下：

- 一、全國農會就申請資料進行審查與評定。
- 二、獲獎名單於每年 10 月 31 日前公告，除公布於本會網站外並發函至各獲獎學生就讀學校協助轉知，未錄取者則不另行通知。

#### 柒、獎學金發放

本獎學金以匯款方式辦理，於每年 11 月 30 日前撥入獲獎學生提供之本人帳戶，倘若無法提供本人帳戶，則視同放棄。

#### 捌、其他

- 一、申請人所填之申請書內容及繳交資料若有不實或違反本辦法及其他法律規定者，經審核後得註銷其獎助，已申領之金額將追回並訴諸法律責任。
- 二、全國農會依申請人所提供之相關文件審核評定，申請資料短缺或逾期者皆不受理，同時保留核准之權利，且無論核定與否，概不退還申請文件。

玖、本辦法經全國農會理事會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備註：相關申請文件請於申請截止日前(以郵戳為憑)郵寄至臺中市霧峰區吉峰西路 68 號中華民國農會推廣部收，信封上並請註明「申請 112 年永續農業人才培育獎學金」。

## 中華民國農會永續農業人才培育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申請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生
就讀學校		系所/年級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連絡方式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市內電話：	
通訊地址			
是否受領其他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獎學金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否。		
<b>檢附文件項目：請於下方<input type="checkbox"/>打 v</b> <input type="checkbox"/> 本獎學金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影本、學生證影本(須蓋註冊章)或在學證明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全學年成績單正本乙份(須加蓋學校印信)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老師推薦函(須彌封並於封口處簽名) <input type="checkbox"/> 自傳(800-1,000字，內容須含家庭狀況、個人優/劣勢、未來自我規劃等) <input type="checkbox"/> 農家子弟(直系親屬具備農漁保者身分者)、清寒家庭、低收入戶者之相關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優良表現之相關證明：			
<b>聲明及同意：請於下方<input type="checkbox"/>打 v</b>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證明以上所填寫之資料均屬實，如有不實者，將依本辦法之規定取消申請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已詳盡閱讀本獎學金辦法，願意遵守相關規定，並同意中華民國農會審核申請之任何相關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同意中華民國農會於履行本活動之目的範圍內，得蒐集本調查表所提供之上述個人資料(如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聯絡方式等資料)，並予以處理、利用。此外，未經本人許可，中華民國農會不得將上述個人資訊轉予第三方，除非係為完成本人所請求的服務或交易所必要或法律要求者。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將依特定目的存續期間、依相關法令規定之保存年限與中華民國農會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年限保存。有關本人於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得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向中華民國農會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			
申請人簽名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請親筆簽名)	
注意事項：本表可以書寫或電腦打字，請勿擅自變更欄位內容，簽名處請本人親筆簽名。			

### 身分證及學生證影本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身分證正面影本	身分證反面影本
學生證（影本）	

## 教授/老師推薦函

被推薦人 姓 名		學校 系所	
推 薦 人 姓 名		職 稱	
推薦理由：			
推薦人簽名		(請親筆簽名及蓋章)	

## 注意事項：

- 1.本推薦函可以採書寫或電腦打字等方式，欄位不足時可自行調整。
- 2.推薦人簽名處，請由推薦人親筆簽名及蓋章。

## 自 傳

注意事項：

1. 本自傳表請採電腦打字方式，字型請設為標楷體、字體大小請設為 14 級字，版面不足時可自行調整。
2. 全文為 800-1,000 字，須含家庭狀況、個人優/劣勢、未來自我規劃等。(字數不符者視同資格不符)